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 R T I N I**  
**ARTINI CHINA CO. LTD.**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789)**  
**(股份代號：789)**

**委任執行董事及澄清**

**委任執行董事**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余忠蓮女士(「**余女士**」)將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余女士，50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加入本公司並負責市場運營及人力資源管理工作。彼擁有逾10年時賞飾品貿易及管理經驗。憑藉余女士的時賞飾品貿易經驗，董事會相信，在集團新產品方向及市場策略方面，余女士能提供有價值之建議。

於本公告日期，余女士並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股權利益，及余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公司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謝海州先生之配偶。

余女士已訂立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之公司董事委任服務協議。余女士的薪酬為每年120,000港元及年終酬金10,000元。其酬金乃參照其工作職責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事宜或資料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披露有關上述委任董事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余女士加入董事會。

## 澄清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公司公告（「上述公告」）有關委任梁耀祖先生為執行董事，董事會在此澄清，梁先生不是無特定任期，其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及終止委任任何一方不少於三個月通知期。儘管梁先生的薪酬不變，其亦有資格獲得董事會酌情而定之獎金。梁先生在上述公告中之其它委任條款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謝海州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海州先生(主席)、林少華先生及梁耀祖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曾招輝先生。